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6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出售股票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直接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天奈科技；证券代码：688116）股票1,438,716股，占其总股本的0.62%。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股票资产的议案》，为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在董事会处置资产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天奈科技股票，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方式、交易时机、交易价格、交易数量等的选择或确定，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至上述授权事项处理完毕之日止。在此期间内，若天奈科技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况，拟出售的股票数量相应增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于证券二级市场股价无法预测，本次出售股票资产的交易金额及产生的利润尚不能确定，本次出售股票资产应在董事会处置资产权限内进行，如若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天奈科技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的股票，公司原直接持有天奈科技股票153.8716万股，于2020年9月25日解除限售并可上市流通，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天奈科技股票143.8716万股，占其总股本的0.62%。上

述股票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也不存在有关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被查封、冻结等情形。

1、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915677547009

法定代表人：TAO ZHENG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185.8116 万元

设立时间：2011 年 01 月 06 日

注册地址：镇江新区青龙山路 113 号

经营范围：纳米材料（纳米碳管、石墨烯）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提供本公司技术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天奈科技前十大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TAO ZHENG	23,479,002	10.13
2	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	13,533,848	5.84
3	Asset Focus Limited	10,392,717	4.48
4	共青城新奈共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16,975	4.15
5	镇江新奈智汇科技服务企业（有限合伙）	9,023,300	3.89
6	中金佳合（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36,844	3.03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58,926	2.31
8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881,057	2.11
9	MEIJIE ZHANG	4,756,169	2.05

10	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46,018	1.96
----	--	-----------	------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天奈科技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3、天奈科技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64,012,771.67	1,880,945,128.73
负债总额	323,786,853.53	199,784,55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9,764,947.24	1,660,710,747.54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18,617,657.04	471,946,41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63,009.18	107,252,23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47,349.82	64,807,084.84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天奈科技2020年度报告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股票资产有利于资金回笼，提高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出售股票资产具体收益情况受实际出售股数和出售价格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投资收益进行会计处理，实际影响以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择机出售所持有的天奈科技股票资产，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授权出售股票资产的决定。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